



银行拒收小额存款:嫌贫爱富变相歧视

银行网点强制要求2万元以下存款只能去ATM机办理,既违背了现行法律的规定,也是一种变相的消费歧视。存款作为一项基本服务,是银行应当承担的社会责任,不管盈利与否,都须一视同仁地为所有客户提供。

周末去银行存款,在经历漫长的排队等待后被告知存的钱太少,2万元以下只能去ATM机自助办理。来到自动柜员机大厅,却发现仅有的两台带存款功能的机器前已是人满为患,无奈,又是一番漫长的等待后,才算把钱存进银行。

本想上网吐槽,却发现这种现象早已不是个案。如今,不仅是一些小型商业银行的柜台拒收小额存款,一些大型国有商业银行的网点也是“嫌贫爱富”,引来客户的一片抱怨声。特别是一些子女不在身边的老人,仅有的退休金不得不力差,很多老人经常发生吞卡、取款不好、记忆力差,甚至导致一些老人根本无法办理小额存款业务。

不仅如此,因为目前ATM机识别钞票的能力较弱,稍有污损就会被拒收,许多着急还款的客户不得不东拼西凑寻找新钱,多次往返才能办完。而也因为ATM机只认100元整的大钞,逼迫客户集成为ATM机凑整,让本来应该“以人为本”的银行服务,完全变成了以机器为中心。

自动柜员机因为能够全天候不间断服务,近年来被各大银行广泛采用,既节省了大量人工成本,又减轻了柜台的业务压力。银行通过采用先进技术、改进业务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本身是好事,但这种工作效率的提高必须建立在整体服务水平提升的基础上,必须赋予客户充分的选择权,决不能以牺牲一部分客户特别是小额客户利益和便利度为代价,更不能建立在违反法律法规的基础上。

存款是银行最基础的业务之一,我国《商业银行法》明确规定,“商业银行办理个人储蓄存款业务,应当遵循存款自愿、取款自由、存款有息、为存款人保密的原则。”根据相关司法解释,这里的取款自由原则,不仅包括取款时间、取款数额上的自由,在有柜台和自动取款机等多种取款方式的情况下,还应当包括选择取款方式的自由。因此,银行强制要求储户到自动柜员机办理业务,首先就违背了现行法律的规定。

这几年,银行的收费越来越多,服务却没有同步跟上。本来是免费服务的存款业务,现在也被附加了种种收费项目,客户到银行存存款,开立账户先要收取一年10元的年费,很多银行还对账户活期存款达不到规定限额的客户,收取小额账户管理费。照理说,收了,服务总该跟上来,可现实中人们感受到的,却是等待时间越来越长、服务水平越来越差、霸王条款越来越多。而本来就要缴纳小额管理费的普通客户,现在又因为存钱少被剥夺了享受柜面服务的权利,这更是一种变相的消费歧视,对普通客户造成更大的不公平。

现代社会,银行服务已经是人们生活中不可缺少的服务,工资、养老金要由银行发放,水电煤气要在银行缴纳。作为一种面向公众服务的商业机构,银行在实现自身盈利的同时,也必然要承担一定社会责任,正如铁路、航空不能因为乘客少就不开行,电力企业不能因为用电少就不供电一样,银行也必须对所有客户一视同仁地提供基础服务,否则,有厚利的业务就抢着干,微利的业务就往外推,普通百姓生活和社会弱势群体的利益将无从保障。

(摘自《人民日报》文/吴秋余)

两桶油十年受补贴千亿背后:传官员回扣高达40%

所谓的“两桶油”——中石化和中石油十年来获得政府补贴超过千亿元,成为名副其实的“补贴王”。媒体在关注这两家央企所获得的各类财政补贴的同时,也注意到形形色色的各类公司在获得政府补贴方面出现的乱象。

干预市场的一个直接手段。作为一种无偿转移,政府对企业进行补贴有其动机和理由。多年来,人们对政府的财政补贴早已习以为常,但在强调“市场的决定性作用”与提升财政支出效率的背景下,政府对上市企业与非上市企业的各类补贴,究竟还该不该补,以及如何补,有必要做新的审视。

政府运用财政资金来补贴企业,其基本逻辑,或是因某些企业(主要是国企)承担了一定的社会功能,或是通过补贴改善某些产业的收益状况,引导社会经济资源流向特定的产业,抑或是政府为了实现促进地方就业等目标的需要。各类补贴的由头,基本围绕这几个方面。

在中国经济保持高速增长的数十年里,地方政府参与经济发展的积极性很高。这种积极性,跟当下的行政发包制度及同级官员间的晋级竞争密切相关。有些地方为了推动

地方明星产业或企业的发展,借助财政补贴等手段进行干预。如一些地方前几年欲在光伏产业发展方面抢跑,政府对当地光伏企业进行补贴,希望通过资源的倾斜能够使得企业加速发展。只可惜,后来的事实证明,很多地方有些“跑偏”了。

从过去总的情况来看,政府的补贴机制不能说没有作用。学界关于政府补贴影响企业经营业绩的研究已有很多,不同类型企业受到影响的程度与范围均有差别。这其中确有一些的积极意义,但同时也导致了乱象出现。

很重要的一个乱象,即掌握政府补贴权力的官员可能通过自己手中的自由裁量权,利用分配财政补贴的权力进行设租。过往这方面的案例不少。如在2013年底,财政部企业司综合处的一名官员被判无期徒刑,其所犯之罪,是在过去多年间为某些企业获取政府专项资金提供帮助,借机从中索取好处费2000余万元,有的回扣据称高达40%。

这种乱象的出现,合乎利益逻辑。其结果,某些国企,或者是接近权力的非国有企业,容易获得政府补贴,但这种补贴是否一定提升企业经营效率,答案至少是不确定的。有



些时候,政府补贴帮助粉饰了上市公司的财务报表;有些时候,政府补贴实质上被拥有裁量权的官员和相关企业瓜分。这些现象的出现,容易导致“劣币驱逐良币”,使得某些企业反而失去了创新和艰苦奋斗的动力,而热衷于投机取巧,在获取政府补贴上下功夫。

这表明,对于政府补贴的价值,固然不能一笔抹杀,但也要承认一个事实,名目过多的各类财政补贴资金,确实存在着政府之手伸得过长的问题。政府通过财政补贴来干预市场,有时候产生了扭曲的效应。这种扭曲的状况,一方面会损害市场的公平性,另一方面也会影响财政资金的支出效率。

如此,诸如“两桶油”十年来获得政府补

贴超过千亿元这一类的消息,值得深长思之。或许,削减财政补贴不可激进行事,但就方向而言,应该明确,政企关系应进一步规范,必须减少政府有形之手对经济的干预。与此同时,也要加强对财政补贴分配过程的监督和披露——不单单在拨付和管理上增加公开度与透明度,还要避免并不鲜见的滞拨资金现象。

进一步看,财政补贴中的寻租现象须竭力解决,使用上的低效问题,同样不可忽视。补贴支出结构有时候不尽合理,也影响了使用效率。当下还有一块“短板”,体现为财政补贴使用效果的评价体系不完善——补上这块“短板”,可以提高财政政策对经济质量的促进效应。(摘自《第一财经日报》)

超四成大煤企亏损:卖1吨煤买不了2瓶饮料

“卖一吨煤赚的钱不到六块,连两瓶饮料都买不起,有的企业甚至是产一吨煤亏20多块钱,好多企业都停产了,就连神华这样的央企日子都不好过。”近日在内蒙古、山西等地见到的萧条景象让王建很是感慨,身处煤炭行业的他对未来备感担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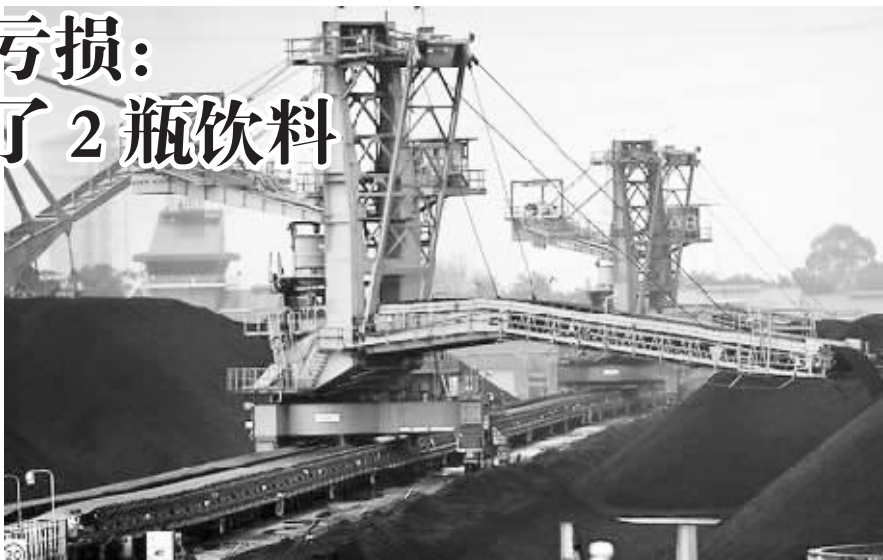
而这只是煤炭业深陷寒冬的一个缩影。记者从中国煤炭工业协会获悉,一季度大型煤炭企业亏损面已扩大至44.4%。面对煤炭企业的求救,多地政府再出减免税费、促进煤炭销售等政策,甚至要求企业只采购本地煤。在业内人士看来,救市措施治标不治本,全国煤炭市场过剩的局面难以根本改变,从中长期而言,还应着力于整个行业的转型升级。

当“黑金”变成了“白菜”,煤炭行业早已没有了昔日的风采,甚至在寒冬中愈陷愈深。“今年的煤炭市场价格下跌比预期来得早,来得急,跌得快,跌得深,煤炭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加剧。”在最近一份文件中,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对全省煤炭经济一季度的运行情况如此描述道。

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3月底,山西全省煤炭企业存煤3380万吨,同比增长87.2%。今年一季度该省煤炭全行业实现煤炭销售收入947亿元,同比减少201.62亿元,下降21.3%,全行业实现利润8亿元,同比减少52.13亿元,下降86.6%。吨煤综合售价401.14元,同比下跌117.64元,下降22.68%;吨煤平均利润5.72元,同比减少13.25元,下降69.92%。

“需求下降,价格一个劲往下跌,但运费、财务成本却在不断增加,而且还得加大人力、财力、物力促进销售,谁生产谁赔钱,一些中小企业从去年停工后就一直没复工,大企业要进行周转资金、偿还银行利息,只能以量补价来维持生产,只要接煤,价钱都好商量。”山西煤炭运销集团一位销售经理的这番话道出了煤炭业“产能难去、价跌不止”背后的原因。

以中小煤企居多的内蒙古情况更为糟糕。据《经济参考报》记者了解,目前内蒙古



煤矿卖给当地电厂的煤价最低已经到了每吨55元,一大批中小煤矿被迫停产。这从内蒙古煤矿安全监察局网站公布的产量数据可以得到印证,1月至3月内蒙古地区煤炭产量同比下降7.6%,地方煤矿(中小规模)产量同比减少近八成,而更小的乡镇煤矿产量同比下降幅超过八成。

这并非是个案。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数据显示,今年一季度全社会煤炭库存仍然居高不下,已持续28个月在3亿吨左右。一季度,规模以上煤炭企业主营业务收入7012.5亿元,同比下降8.3%;企业利润总额323.2亿元,同比下降41.2%,比2012年同期下降65%;大型煤炭企业亏损面达44.4%,比2013年扩大了13%。

更值得注意的是资金链岌岌可危。据了解,山西五大煤炭集团平均资产负债率已经达到75%以上。WIND数据统计显示,证监会行业类中28家煤炭上市公司有一半的公司负债率在50%以上。

这一切也给山西、内蒙古等产煤大省的经济造成较大的下压内压力,一季度GDP增速远不及预期目标。面对严峻形势,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在4月中旬提出了几点建议,其中包括加大涉煤收费的清理力度、启动煤电价格联动机制、加快铁路运输市场化改革。

紧接着,山西省省长李小鹏在4月22日主持召开省政府会议上,要求落实在2013年7月出台的《进一步促进全省煤炭经济转变发展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措施的通知》,同时又出台了17条相关措施,将原

本于去年年底到期的暂停提取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减半收取煤炭交易服务费政策继续延续,并暂停协议方式配置煤炭资源,暂停审批露天煤矿。同时,还表示将加快煤炭资源税由从量计征到从价计征改革。

而黑龙江省省政府去年7月份通过失业保险金封闭缴存使用、“三供一业”(供水、供暖、供燃气、物业)移交地方、项目支持等多个举措帮助龙煤集团等重点煤炭企业减负转型,在今年3月底又召开专题会议驰援,“以前的扶持政策将继续延续,同时要求黑龙江当地的电厂只能接当地的煤炭,以往像内蒙古呼伦贝尔等地的煤炭都是销往黑龙江呼伦,限制之后现在基本是卖不动了。”王建透露说。

此外,内蒙古、贵州、陕西等地去年以来的取消部分收费、鼓励煤电一体化等扶持政策也在延续。

不过这些救市措施并未减少市场人士的担忧。安迅思息能源分析师邓舜称,5月是传统的雨季,水力发电的增多将影响火力出力。目前国内沿海运费处于低位,说明下游需求未见明显回升;而且现在矿区煤企库存非常高,大秦线检修之后,北方港口的煤炭库存将回升,国内动力煤价格难以大幅上涨。

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也预测,当前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上半年煤炭需求增速将进一步回落,全国煤炭市场总量宽松、结构性过剩的态势不会发生根本性改变。

(摘自《经济参考报》文/王璐)

中央廉政新规被抢订一空 公务员“不翻可能就碰红线”

十八大召开至今17个月内,中央至少出台17项廉政新规。据人民出版社法律与国际部负责人洪琼透露,“出版小册子并非中央指定动作,而是出版社自主命题。”与内部资料不同的是,这本小册子针对性非常强,把十八大以来反腐倡廉的制度性文件汇编在一起,比较有针对性,“可以作为廉政基本读物,发给领导干部去学”。汇集新规的小册子《十八大以来廉政新规定》,日前正式面市。起印的25000册被书店抢订一空。

17项廉政新规共6万字

32开本,6万字,101页,小册子拿在手里几乎感觉不到重量,含金量却颇高。

《十八大以来廉政新规定》由人民出版社出版,收录了自2012年12月至2014年3月,中央出台的17项廉政新规,按照强化干部监管、引导示范带头、提倡厉行节约、规范公务接待、严禁公款送礼等5个方面进行分类。

自2012年12月中央政治局发布《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后,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中组部、中央纪委、财政部等多个中央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发出廉政新规,涵盖的内容大至干部选拔任用、公务接待、机关会员卡、购买赠送烟花爆竹。

据洪琼透露,小册子收录的是所有全局性的政策,针对所有的公务员和政府机构,单独某个行业内的廉政规定则排除在外。

公务员不翻可能不小心就碰红线

洪琼是人民出版社有10余年工作经验的资深编辑。据他了解,像这样汇集廉政新规的小册子以前从没出版过。

在北京大学廉政建设研究中心副主任庄德水的研究中,也鲜少见到这样的小册子。庄德水介绍说,在系统内部,每年都会编有纪检监察文章选编,但是作为内部材料,不对外发售。

为什么要编这样一本小册子?洪琼说:“十八大以来,中央出台的廉政规定特别多,特别细,具体到楼堂馆所、禁烟、不准发贺年卡,公务员如果不翻的话很可能就不知道,一不小心就会触犯红线。”出于这样的考虑,他们自主策划编辑出版了小册子。

庄德水说,“原来的那种,是把所有纪检监察相关的文件综合到一起,有些是工作程序性的东西。”与内部资料不同的是,这本小册子针对性非常强,把十八大以来反腐倡廉的制度性文件汇编在一起,比较有针对性,“可以作为廉政基本读物,发给领导干部去学”。

(摘自《北京青年报》文/邹春霞)



专家称大多数人收入被平均 房价与价值严重背离

国家统计局统计科学研究所所长 潘瑞

从数据和国际标准来看,我国人均GDP已迈入“中等偏上”国家的行列,但人均GDP不仅要看总量,更要看质量。

大多数人的收入被平均了,如果再考虑与价值严重背离的房价,绝大多数人的收入水平就更远离“中高”应有的含义。

一定时间内新增加的价值要在政府、企业和居民个人之间进行分配,如果政府财政收入或企业收入的实际增速快于GDP增速,居民收入在GDP中的比重就可能下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日前表示,“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已全面启动。“十三五”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最后一个五年,及早动手编制好规划,意义重大而深远。

不过,舆论似乎更关注有关部门官员的一句话,“目前我国人均GDP已达到6700多美元,属于中高收入国家的行列,目标是希望通过‘十三五’的努力,用世界银行的标准接近高收入国家的行列,如果做得更好一点,可能进入高收入国家的行列。”不少人对我国

“属于中高收入国家”的提法表达质疑。其实,这样的情况不止一次地出现过。每当有政府部门或研究机构提出全国或某个地区达到世界中高或高收入水平时,质疑与不满之声便很强烈。

事实上,若从数字数据和国际标准来看,我国人均GDP已迈入“中等偏上”国家的行列。有关资料显示,世界银行是按照人均国民总收入作为划分标准的。GDP加上来自国外的要素收入再减去对国外的要素支出,就构成了国民总收入。由于国外要素的收支规模有限,所以人均国民总收入与人均GDP往往相差无几。按照世界银行的标准,中国确在“中等偏上”之列。由此看来,这位官员的观点有一定道理。

不过,这也不是说网络上的质疑之声是无理取闹。因为,2012年,在参与排序的214个国家和地区中,中国的人均国民总收入位居第112位。这也是现实。可见,人均GDP不仅要看总量,更要看质量。如此,才是更加全面、科学的态度。

国民总收入是在GDP的基础上调整得出的。因此,国民总收入不是居民个人实际得到的收入,其中只有一部分会转化成居民的实际收入。GDP或国民总收入作为一个国家或地区在一定时间内新创造的价值,可以从生产、分配和使用3个维度进行分析。在这3个维度中,民众感觉最为直接的当然是分配。新增加的价值要在政府、企业和居民个人之间进行分配,三者间的关系此长而彼消。如果政府财政收入或企业收入的实际增速快于GDP增速,居民收入在GDP中的比重就可能下降。这种情况曾经持续过很长时间,反映出绝大多数人的收入水平依然有限。2013年,中国基尼系数为0.473,依然远高于0.4的公认警戒线,也反映出居民收入水平呈现很强的偏态分布,大多数人的收入被少数人平均了。如果要再考虑与价值严重背离的房价,绝大多数人的收入水平就更远离“中高”应有的含义。

如果从生产的维度考察,GDP、国民总收入以及在此基础上形成的居民收入都是增量,但增量产生的过程中消耗多少存量和消耗的

方式确有不同。比如建一座新楼,与推倒一座旧楼后再建一座新楼,增量都是一座新楼,存量却是两座和一座的差别。如果从使用的维度考察,同样数量的新增价值,由于使用的方向不同,其效果也会不同:或是有部分拿去搞重复建设,形成产能过剩,或是有部分不用于治理对资源环境造成的破坏,或全部用于创造新的生活;或是打造豪华,锦上添花,或是改造普通,雪中送炭,等等。

面向“十三五”,且行且努力。如果仅以“争取跨入高收入国家行列”为目标,只要继续把总量做大就行了。但要让更多的人享受高质量的生活,就需要调整结构、提高效益、转型升级、多点支撑;就需要节约资源,保护环境,转变发展方式;就需要完善收入分配调节机制,缩小收入差距,让更多的人分享改革与发展的成果;就需要把价格水平控制在合理区间,且促使房价向着与价值相符的方向回归,使广大民众在扣除消费价格和房价因素之后,在“十三五”末期真正实现“两个翻一番”的小康目标。而这些,远比做大总量更有实际意义。(摘自《经济日报》)